

104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公職類科第二試口試應考人基本資料表

※以下欄位請據實填寫，勿留空白。

應考人姓名		入場證編號	
應考類科			
現任服務機關(構) (請填至所屬單位如局、司、處、所等)		現任機關(構)首長	
		現任直屬長官	
曾任服務機關(構)			
碩士論文指導教授		任教學校及系所	
碩士論文口試委員		畢年	業度 年
博士論文指導教授		任教學校及系所	
博士論文口試委員		畢年	業度 年

備註：

1. 碩士或博士論文係採聯合指導者，請一併填寫。無碩士或博士論文指導教授者，請填寫「無」；如尚未畢業但已洽妥指導教授者，亦請填寫指導教授姓名。
2. 現任服務機關請填寫公務機關(構)、學校、私人企業之全銜名稱並於括號加註所屬單位，如考選部(高普考試司)，現未任職或未曾任職者，請填寫「無」。
3. 本資料填妥後請於 10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前，併同口試應考人書面報告(一)、(二)以限時掛號寄回考選部高普考試司第一科(11602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1 號)；或以電子郵件附加檔案方式寄至 moex3958@mail.moex.gov.tw 信箱，俾便辦理口試事宜。
4. 本資料表可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 <http://www.moex.gov.tw/應考人專區/考試資訊/104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考試舉行相關事宜> 下載。

編號：